

信仰无罪



停止迫害

强烈要求立即释放法轮功学员

王岚、赵晨宇、孙云集、赵咏梅、田云波、毛丹新、高红、李君萍、左立新、杨琼仙

2005年7月22日，王岚等10人去西藏旅游，途经波密县，田云波、孙云集、左立新三人到当地加油站给加油，聊天中提到法轮大法的美好与被当局迫害的事实，却被加油站的工作人员举报，他们三人当时就被非法扣押。随后被波密当地的恶警将三人带到公安局，并无理取走车钥匙，带到公安局询问后又带回加油站，这时车上莫名其妙的不知从什么地方弄出来一些大法资料，立时，就有恶警拿出准备好的摄像机照下，胁迫当事人孙云集等承认这些资料是他们的，随后又在他们车上检查，构陷所谓的证据。其余7人找到公安局门口，公安局局长问他们：是不是炼法轮功的？当他们如实回答后，局长暴跳如雷，大吼大叫到：我抓的就是炼法轮功的！并指使恶警及武警一拥而上，采用暴力将他们10人强行绑架，50多岁的李君平阿姨胳膊被扭至重伤（至今未愈）。王岚等10人分别被非法判处4年、3年、1年半。因他们信仰真善忍，就被非法判刑，这是不公平的，立即释放所有法轮功学员！

法轮功学员修炼“真善忍”做好人，于社会有百利而无一害。请各界人士给予关注，主持公道，请您伸出援助之手，和我们共同呼吁停止对善良民众的迫害！立刻释放王岚、赵晨宇、孙云集、赵咏梅、田云波、毛丹新、高红、李君萍、左立新、杨琼仙。



法轮大法洪传78个国家和地区

法轮大法学会于2005年10月9日在明慧网发表公告，慈悲再劝悬崖勒马。

《公告》指出：“天灭中共是历史的必然，神必将清算对大法行恶者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如果有人不悬崖勒马，继续执行江氏流氓集团的镇压政策，就是罪不容恕，定将受到严惩。……然而，大法的传出就是为了救度世人，包括社会各阶层的人士。即使曾经做过错事的人，也还有机会弃恶从善。……”

法轮功的劝诫和警告决不会是无果戏言。奉劝还在参与迫害的警察和相关人员当及时警醒，把握最后难得的机会，纠正错误，将功补过。